附件2-1

岳阳县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岳阳县建筑市场服务中心

预算编码： 412002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年6月1日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李颖 | 联络电话 | 7622128 |
| 人员编制 | 23 | 实有人数 | 40 |
| 职能职责概述 | 主要负责全县建筑市场施工企业管理，建筑工程报建、建筑施工安全监督，施工企业劳保基金行业管理。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完满完成年度建筑工程安全管理目标任务。；任务2：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各项安全整治执法行动。任务3: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全员安全意识。任务4：突出重点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及加强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工作、强力推进施工现场安全标准化考评工作、强化工程安全监管，加强施工过程中安全风险隐患管控。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安全生产方面：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打非治违”“岁末年初安全生产百日大会战”等专项整治行动，确保建筑市政领域安全生产无事故。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建筑市场服务中心 | 376.86 | 85.14 | 291.7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建筑市场服务中心 | 376.86 | 376.86 | 240.79 | 48.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建筑市场服务中心 | 0 | 0 | 0 | 0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建筑市场服务中心 | 60.78 | 60.78 |  |  |
|  |  |  |  |  |
|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推进建筑工地专项整治行动，确保安全事故零发生；目标2：及时完成省、市、县下达的各项任务。 | **1.安全生产方面：**严格质量安全监管，认真开展安全检查，狠抓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打非治违”“岁末年初安全生产百日大会战”等专项整治行动，排查出230处隐患，封停起重设备2台。全年建筑市政领域安全生产无事故。2文明创建、档案管理、扫黑除恶、禁毒、工青妇、食品安全等工作均较好的完成了年度任务目标。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审批服务机制 | 优化 |
| 指标2：工程质量安全 | 严格质量安全监管，全年建筑领域安全生产无事故。 |
| 指标3：水质检测 | 水质综合检测合格 |
| 数量指标 | 指标1：基础设施建设 |  |
| 指标2：质量安全监管 |  |
| 指标3：房地产市场 |  |
| 指标4：人防建设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2021年度 | 2021年1月-2021年12月 |
| 成本指标 | 指标1：基本支出 | 严格预算执行 |
| 指标2：项目支出 | 严格预算执行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指标1：提高人居生活质量，改善民居环境 | 市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城市发展呈新风貌 |
| 经济效益 | 指标1：节约社会资源，减少管理成本 |  |
| 生态效益 | 指标1：保护环境、减少污染 | 积极推动落实洞庭清波专项行动，城市环境承载能力持续提升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 97%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7.5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周铮 | 主任 | 建筑市场 |  |
| 高烨 | 书记 | 建筑市场 |  |
| 方华 | 副主任 | 建筑市场 |  |
| 许露星 | 副主任 | 建筑市场 |  |
|  赵中林 | 副主任 | 建筑市场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同意自评考核。 2022 年 6 月 1日 |
| 部门（单位）意见：同意自评考核。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2 年 6 月 1日 |

填报人（签名）：李颖 联系电话：7622128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一、部门（单位）概况**（一）、单位基本情况岳阳县建筑市场服务中心属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机构，副科级单位。岳阳县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岳阳县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站合署办公，实行一套机构、三个名称。岳阳县建筑市场服务中心现实有在职人员23人。本单位内设股室7个：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企管股、造价站、安全监督站及建筑市场股。（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没有所属二级机构，因此本年度部门预算仅为本级部门预算。2021年财政预算编制为23人、年末实有编制人员为40人。1.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2021年度基本支出为376.8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即职工工资福利费及对个人与家庭补助开支为328.62万元，公用支出为48.24万元。需要说明的是公用经费支出中“三公经费”支出为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协调公务接待开支等。无公务用车支出、无**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按年初政府城建计划要求，所有项目建设均按基本程序执行，即先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报送县发改委批复立项后，按相关职能部门的勘测设计数据做出项目预算，经财政评审中心审批后按国家有关工程建设基本程序执行，主体项目实行公开网上公开招投标、与之匹配的服务项目实行政府采购。项目在开工前先办理施工许可后方可进场施工，施工人员均实行实名打卡制。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及时向财政出具经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共同鉴定的工程进度所需的资金报告，待工程款拨付到位后及时支付给项目施工单位。**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一是加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学以致用、学以创业，加强专业知识学习，扩大知识涉猎范围，不断吸收新思想、新观念、新精神、新经验、新方法，并结合本职工作、勇于实践、敢于创新，切实形成了属于自身的思维模式、工作经验和群众方法。二是加强管理。弘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坚持量体裁衣、量力而行，合理使用各种经费，合理利用各类资源，坚决克服讲排场、比场面、轻实效的现象，严格控制非生产性开支。（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2021年度未发生项目；无专项资金。（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绩效评价结果加强预算编制绩效管理。1、加强组织领导。争取领导重视，我单位先后多次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预算资金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明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能小组和职责分工，确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联络员，并将其作为部门日常性重要工作来抓。即设立了由主任周铮任组长、分管副主任方华任副组长、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财务股李颖同志为成员，具体负责日常预算资金管理工作，确保绩效评价管理工作全面推进。2、加强制度建设。根据财政局预算资金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一系列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实际，细化考核指标，完善考核标准，修改制定了《岳阳县建筑市场服务中心预算资金绩效评价考核办法及实施细则》、《岳阳县建筑市场服务中心“三公”经费公开实施细则》等文件，进一步明确了绩效考核工作目标，明确了评价管理考核责任，使我单位的各项工作有标准、有措施的稳步开展。3、确保实施到位。本单位制定出台了适合本单位特点的绩效评价和“三公”经费公开实施管理细则，将评价管理职责到岗、到人，严格执行评价管理办法，不走过场，并结合评价结果进行总结，确保预算资金绩效。 |

附件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5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0.5 | 预算调整率为25% |
| 支付进度 |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3 | 工程跨年度付款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3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推进全面小康建设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 根据岳县办发（2021年）1号《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综合绩效考评实施方案》的通知折算 | 5 | 5 |  |
| 建设岳阳县新增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7 | 7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5 |  |
| 省市县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2 | 2 |  |
| 省市县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2 | 2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4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 15 | 5 |  |
| 社会效益 | 5 |  |
| 生态效益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5 |  |
| **总 分** |  |  |  | **100** | **97.5** |  |

备注：如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修改调整了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须相应修改调整本表中的对应部分。